

+86-755-23952763

拥抱财富管理业务

华泰研究 2021 年 3 月 17 日 | 中国内地 更新报告

金融/保险

打造财富管理平台

新华保险在 2020 年底的开放日上正式提出了向财富管理业务转型的战略。 具体而言,公司希望在保持保险业务增长的同时,借助保险投资带来的经验 和优势,开拓第三方资管业务。除了机构业务之外,也会考虑针对高净值个 人开发资管产品。新华保险的目标是成为财富管理平台,同时拥有资产负债 表内和表外的资金来源,并借助资金实力在投资端形成竞争优势。保险业务 方面,新华保险仍将同时在代理人和银保渠道发力,以维持保费的高增长。 我们更新新华保险的预测,将 2020E/2021E/2022E EPS 调至 4.17/4.93/6.19元,基于 DCF 的目标价下调至 75.00元,维持买入评级。

第三方资管业务快速增长

2020 年新华保险的第三方资管业务增长迅速。管理层表示第三方资产管理规模在2020年底接近人民币4,000亿元。相比之下,我们预计新华保险2020年底的保险资金规模约为9000多亿元。管理层强调,保险资管在固收、非标资产、权益类投资等方面具有竞争优势。持牌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在非标资产或权益类投资方面有更大的自由,这是其他资产管理公司所不具备的一大优势。目前新华保险第三方客户主要是银行等机构。管理层称,2021年公司将推出针对高净值个人客户的资管产品。

保费有望高增长, 但利润率或受压

新华保险对银保渠道的重视,使得其保费规模在 2020 年有较快增长。我们预计其新单保费在 2020 年有 49%的增长,远远高于其他同业。银保渠道新单保费预计达到 128%的年增速。管理层未来仍将银保视作重要的战略渠道之一。管理层表示,其代理人数量从 2020 年初的 50 万人增长到了年底的60 万以上,增速超越了主要同业。但伴随着保费的快速增长,产品利润率呈下滑趋势。其新业务价值率(APE 基础)从 1H19 的 48.7%下滑至 1H20的 33.6%,显示出低利润率的银保产品带来的影响。

下调目标价至 75.00 元

我们更新了财务模型,下调 2020E EPS 3.2%以反映 2020年的业务增长压力,上调 2021E/2022E EPS 0.5%/14.6%,反映逐渐改善的盈利能力。我们预计 2020/2021E 年寿险新业务价值增速为-8.2%/9.9%。我们预测公司 2020E/2021E/2022E 营运平均 ROE/ROEV 分别为 19.3%/18.6%/19.6%,及 15.1%/12.6%/12.5%,我们将基于 DCF 估值法的目标价从 78.7 元略微下调至 75.00 元。

风险提示:代理人渠道业务增速显著下滑; 重大投资损失;代理人渠道产品利润率大幅恶化。

经营预测指标与估值

会计年度	2018	2019	2020E	2021E	2022E
毛保费收入 (人民币百万)	122,341	138,171	160,112	168,112	179,473
+/-%	11.87	12.94	15.88	5.00	6.76
总投资收益 (人民币百万)	31,185	35,842	44,521	46,544	50,350
+/-%	(9.29)	14.93	24.22	4.54	8.18
归母净利润 (人民币百万)	7,922	14,559	13,018	15,371	19,308
+/-%	47.17	83.78	(10.59)	18.07	25.62
EPS (人民币)	2.54	4.67	4.17	4.93	6.19
DPS (人民币)	0.77	1.41	1.26	1.49	1.87
PB (倍)	2.46	1.91	1.66	1.46	1.26
PE (倍)	20.33	11.06	12.37	10.48	8.34
PEV (倍)	0.93	0.79	0.67	0.58	0.51
股息率 (%)	2.83	4.71	5.32	6.28	7.89

投资评级(维持): 买入 目标价(人民币): **7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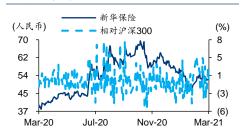
研究员 **李使, PhD**SAC No. S0570521010001
SFC No. AWF297 00852-36586112
研究员 **沈娟**SAC No. S0570514040002 shenjuan@htsc.com

基本数据

SFC No. BPN843

目标价 (人民币)	75.00
收盘价 (人民币 截至3月16日)	52.04
市值 (人民币百万)	162,341
6个月平均日成交额 (人民币百万)	1,080
52 周价格范围 (人民币)	37.91-69.50
BVPS (人民币)	30.08

股价走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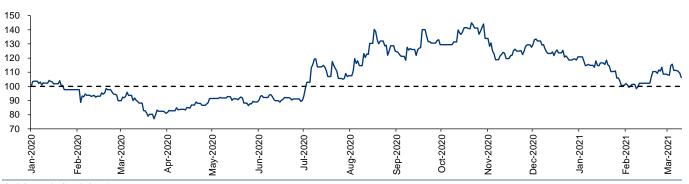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Wind



估值及预测调整

图表1: 新华保险: 年初以来股价表现



资料来源: 彭博, 华泰研究

图表2: 新华保险: 历史 PEV



资料来源: 彭博, 公司公告, 华泰研究预测

图表3: 新华保险: 股价表现分解



资料来源: 彭博, 公司公告, 华泰研究预测

图表4: 新华保险: 预测更新

	此前预测			更新预测			预测变动 (%)		
_	2020E	2021E	2022E	2020E	2021E	2022E	2020E	2021E	2022E
EPS (人民币)	4.31	4.90	5.40	4.17	4.93	6.19	(3.2)	0.5	14.6
DPS (人民币)	1.52	1.77	2.08	1.26	1.49	1.87	(17.0)	(16.1)	(10.2)
净利润同比增速 (%)	(7.60)	13.80	10.20	(10.59)	18.07	25.6	(3.0pp)	4.3pp	15.4pp
EPS 同比增速 (%)	(7.71)	13.76	10.14	(10.64)	18.07	25.6	(2.9pp)	4.3pp	15.5pp
总保费同比增速 (%)	17.16	5.64	6.50	15.88	5.00	6.8	(1.3pp)	(0.6pp)	0.3pp
新单同比增速 (%)	60.49	4.96	7.85	49.19	5.54	8.0	(11.3pp)	0.6pp	0.2pp
新业务价值同比增速 (%)	(4.60)	5.70	7.30	(8.20)	9.94	12.0	(3.6pp)	4.2pp	4.7pp

注: pp 为百分点

资料来源:华泰研究预测



估值方法

我们使用三阶段(50年) DCF 估值法,基于会计指标和内含价值指标对新华保险进行估值。

- 1) 阶段一: 前 3 年, 我们的模型给出明确的预测。
- 2) 阶段二: 接下来的 10 年视为防御期。我们做出资本回报和资本增长假设。
- 3) 阶段三:接下来的 37 年视为长期阶段。我们假设资本回报逐渐稳定。终值基于我们资本回报的假设进行估计。对于阶段三(50年)之后的企业价值,我们在模型中不予以预测。

我们将这三个阶段的现金流按相应的资本成本进行贴现到今年年底,并加入了终值的估算和股息支付,计算出账面价值和内含价值两种方法下的估值。我们使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 (CAPM)推导出资本成本,基于 2.7%的长期无风险利率假设, 1.64 的 beta 和 5.8%的风险溢价。我们人民币 75.00 元的目标价是基于内含价值(人民币 88 元)和账面价值(人民币 62 元)估值的平均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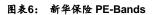
图表5: 新华保险: 主要假设

		_			未来 50 年的	为资本回报预测		
				阶段一		阶段	=	阶段三
(%)	资本成本		2022E	2023E	2024E	2025E	2034E	2071E
内含价值法	12.2	营运 ROEV	12.5	12.5	13.0	14.0	12.0	15.1
账面价值法	12.2	营运 ROE	21.1	17.8	19.0	19.0	14.0	1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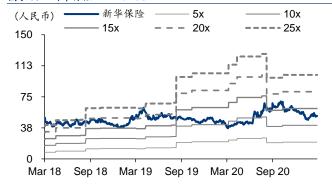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华泰研究预测

风险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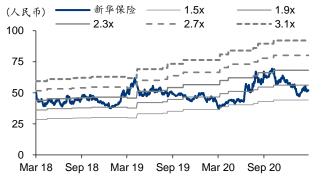
代理人渠道业务增速显著下滑;重大投资损失;代理人产品利润率大幅恶化。



资料来源: Wind、华泰研究



图表7: 新华保险 PB-Bands



资料来源: Wind、华泰研究



盈利预测

会计年度 (人民币十亿)	2018	2019	2020E	2021E	2022E
毛保费收入	122	138	160	168	179
分出保费	(2)	(2)	(2)	(3)	(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提转差	(0)	(0)	(0)	(0)	(0)
已赚净保费	120	135	157	165	176
总投资收益	31	36	45	47	50
其他收益	1	1	1	1	1
总收入	152	172	203	213	228
保险给付及赔付	(112)	(128)	(156)	(160)	(168)
成本及其他费用	(30)	(32)	(32)	(35)	(37)
总给付,赔付及费用合计	(142)	(159)	(188)	(195)	(205)
联营企业利润份额	0	1	0	0	0
税前利润	11	13	15	18	23
所得税	(3)	1	(2)	(3)	(3)
净利润	8	15	13	15	19
归母净利润	8	15	13	15	19
少数股东权益	0	0	0	0	0

估值与盈利水平					
会计年度 (%)	2018	2019	2020E	2021E	2022E
PE (倍)	20.33	11.06	12.37	10.48	8.34
PEV (倍)	0.93	0.79	0.67	0.58	0.51
PB (倍)	2.46	1.91	1.66	1.46	1.26
PTNAV (倍)	2.60	2.00	1.73	1.51	1.30
ROE	12.25	19.41	14.36	14.82	16.21
ROA	1.10	1.81	1.41	1.53	1.78
股息率	2.83	4.71	5.32	6.28	7.89
派息率	30.32	30.19	30.19	30.19	30.19
每股数据					
会计年度 (人民币)	2018	2019	2020E	2021E	2022E
EPS	2.54	4.67	4.17	4.93	6.19
DPS	0.77	1.41	1.26	1.49	1.87
BVPS	21.02	27.07	31.07	35.44	40.90
每股有形净资产	19.85	25.88	29.87	34.24	39.71
每股内含价值	55.51	65.73	77.07	88.63	101.58

资料来源:公司公告、华泰研究预测

资产负债表					
会计年度 (人民币十亿)	2018	2019	2020E	2021E	2022E
黄产					
现金及存款	75	78	112	121	130
债券	496	591	606	657	708
股票	121	162	194	210	226
其他投资资产	15	18	19	21	23
总投资资产	707	848	931	1,008	1,087
其他资产	27	30	31	33	36
总资产	734	879	962	1,042	1,123
负债					
保险合同负债	595	658	730	786	838
投资合同负债	40	47	53	61	70
计息应付	17	68	55	56	57
其他负债	16	22	27	29	31

总负债

权益 股本

储备

其他 **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权益合计

增长与盈利水平					
会计年度 (%)	2018	2019	2020E	2021E	2022E
毛保费收入增长	11.87	12.94	15.88	5.00	6.76
总投资收益增长	(9.29)	14.93	24.22	4.54	8.18
归母净利润增长	47.17	83.78	(10.59)	18.07	25.62
每股盈利增长	46.82	83.86	(10.64)	18.07	25.62
总资产增长	3.33	19.76	9.43	8.32	7.77
股东权益增长	2.94	28.76	14.76	14.07	15.42
新业务价值增长	1.22	(19.91)	(8.20)	9.94	12.02
集团内含价值增长	12.82	18.42	17.25	15.01	14.61



免责声明

分析师声明

本人,李健、沈娟,兹证明本报告所表达的观点准确地反映了分析师对标的证券或发行人的个人意见;彼以往、现在或未来并无就其研究报告所提供的具体建议或所表达的意见直接或间接收取任何报酬。

一般声明及披露

本报告由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准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以下简称"本公司")制作。本报告所载资料是仅供接收人的严格保密资料。本报告仅供本公司及其客户和其关联机构使用。本公司不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基于本公司认为可靠的、已公开的信息编制,但本公司及其关联机构(以下统称为"华泰")对该等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

本报告所载的意见、评估及预测仅反映报告发布当日的观点和判断。在不同时期,华泰可能会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同时,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波动。以往表现并不能指引未来,未来回报并不能得到保证,并存在损失本金的可能。华泰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保持在最新状态。华泰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公司不是 FINRA 的注册会员, 其研究分析师亦没有注册为 FINRA 的研究分析师/不具有 FINRA 分析师的注册资格。

华泰力求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但本报告所载的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参考,不构成购买或出售所述证券的要约或招揽。该等观点、建议并未考虑到个别投资者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客户私人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并完整理解和使用本报告内容,不应视本报告为做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华泰及作者均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

除非另行说明,本报告中所引用的关于业绩的数据代表过往表现,过往的业绩表现不应作为日后回报的预示。华泰不承诺也不保证任何预示的回报会得以实现,分析中所做的预测可能是基于相应的假设,任何假设的变化可能会显著影响所预测的回报。

华泰及作者在自身所知情的范围内,与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不存在法律禁止的利害关系。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华泰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为该公司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者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或向该公司招揽业务。

华泰的销售人员、交易人员或其他专业人士可能会依据不同假设和标准、采用不同的分析方法而口头或书面发表与本报告意见及建议不一致的市场评论和/或交易观点。华泰没有将此意见及建议向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的义务。华泰的资产管理部门、自营部门以及其他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或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投资者应当考虑到华泰及/或其相关人员可能存在影响本报告观点客观性的潜在利益冲突。投资者请勿将本报告视为投资或其他决定的唯一信赖依据。有关该方面的具体披露请参照本报告尾部。

本报告并非意图发送、发布给在当地法律或监管规则下不允许向其发送、发布的机构或人员,也并非意图发送、发布给因可得到、使用本报告的行为而使华泰违反或受制于当地法律或监管规则的机构或人员。

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翻版、复制、发表、引用或再次分发他人(无论整份或部分)等任何形式侵犯本公司版权。如征得本公司同意进行引用、刊发的,需在允许的范围内使用,并需在使用前获取独立的法律意见,以确定该引用、刊发符合当地适用法规的要求,同时注明出处为"华泰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本公司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所有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

中国香港

本报告由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制作,在香港由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向符合《证券及期货条例》及其附属法律规定的机构投资者和专业投资者的客户进行分发。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受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监管,是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后者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在香港获得本报告的人员若有任何有关本报告的问题,请与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联系。



香港-重要监管披露

•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的雇员或其关联人士没有担任本报告中提及的公司或发行人的高级人员。 更多信息请参见下方 "美国-重要监管披露"。

美国

在美国本报告由华泰证券(美国)有限公司向符合美国监管规定的机构投资者进行发表与分发。华泰证券(美国)有 限公司是美国注册经纪商和美国金融业监管局(FINRA)的注册会员。对于其在美国分发的研究报告,华泰证券(美 国)有限公司根据《1934年证券交易法》(修订版)第15a-6条规定以及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人员解释,对本研究报 告内容负责。华泰证券(美国)有限公司联营公司的分析师不具有美国金融监管(FINRA)分析师的注册资格,可能 不属于华泰证券(美国)有限公司的关联人员,因此可能不受 FINRA 关于分析师与标的公司沟通、公开露面和所持 交易证券的限制。华泰证券(美国)有限公司是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后者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任何直接从华泰证券 (美国)有限公司收到此报告并希望就本报告所述任何证券进行交易的人士, 应通过华泰证券 (美国) 有限公司进行交易。

美国-重要监管披露

- 分析师李健、沈娟本人及相关人士并不担任本报告所提及的标的证券或发行人的高级人员、董事或顾问。分析师及 相关人士与本报告所提及的标的证券或发行人并无任何相关财务利益。本披露中所提及的"相关人士"包括 FINRA 定义下分析师的家庭成员。分析师根据华泰证券的整体收入和盈利能力获得薪酬,包括源自公司投资银行业务的收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其子公司和/或其联营公司,及/或不时会以自身或代理形式向客户出售及购买华泰证券研究 所覆盖公司的证券/衍生工具,包括股票及债券(包括衍生品)华泰证券研究所覆盖公司的证券/衍生工具,包括股 票及债券(包括衍生品)。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其子公司和/或其联营公司,及/或其高级管理层、董事和雇员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所提到的 任何证券(或任何相关投资)头寸,并可能不时进行增持或减持该证券(或投资)。因此,投资者应该意识到可能 存在利益冲突。

评级说明

投资评级基于分析师对报告发布日后6至12个月内行业或公司回报潜力(含此期间的股息回报)相对基准表现的预期 (A股市场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香港市场基准为恒生指数,美国市场基准为标普 500 指数),具体如下:

行业评级

增持: 预计行业股票指数超越基准

中性: 预计行业股票指数基本与基准持平 减持: 预计行业股票指数明显弱于基准

公司评级

买入:预计股价超越基准 15%以上 增持:预计股价超越基准5%~15%

持有:预计股价相对基准波动在-15%~5%之间

卖出:预计股价弱于基准 15%以上

暂停评级:已暂停评级、目标价及预测,以遵守适用法规及/或公司政策

无评级:股票不在常规研究覆盖范围内。投资者不应期待华泰提供该等证券及/或公司相关的持续或补充信息



法律实体披露

中国: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经营许可证编号为:91320000704041011J 香港: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具有香港证监会核准的"就证券提供意见"业务资格,经营许可证编号为:AOK809 美国:华泰证券(美国)有限公司为美国金融业监管局(FINRA)成员,具有在美国开展经纪交易商业务的资格,经

营业务许可编号为: CRD#:298809/SEC#:8-7023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 1 号楼/邮政编码: 210019

电话: 86 25 83389999/传真: 86 25 83387521 电子邮件: ht-rd@htsc.com

深圳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10 楼/邮政编码: 518017 电话: 86 755 82493932/传真: 86 755 82492062

电子邮件: ht-rd@htsc.com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 99 号中环中心 58 楼 5808-12 室 电话: +852-3658-6000/传真: +852-2169-0770 电子邮件: research@htsc.com http://www.htsc.com.hk

华泰证券 (美国) 有限公司

美国纽约哈德逊城市广场 10 号 41 楼(纽约 10001) 电话: +212-763-8160/传真: +917-725-9702 电子邮件: Huatai@htsc-us.com http://www.htsc-us.com

©版权所有2021年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A座 18 层/

邮政编码: 100032

电话: 86 10 63211166/传真: 86 10 63211275

电子邮件: ht-rd@htsc.com

上海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8 号保利广场 E 栋 23 楼/邮政编码: 200120

电话: 86 21 28972098/传真: 86 21 28972068

电子邮件: ht-rd@htsc.com